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1.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 年 1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:3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 年 1 月 22 日—2019 年 1 月 23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3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 15:00 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天泰宾馆（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头条 1 号）。

3. 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张姿女士。

6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深交所规则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460,607,39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.2052 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439,707,91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8.380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0,899,4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8243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有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，合计持有 410,171,05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.8027%，上述关联股东对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回避表决，其它关联股东未出席会议。

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50,436,34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402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9,536,86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578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0,899,4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8243%。

（三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大会按照会议议程，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全部议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由于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。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410,171,058 股股份未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436,34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该议案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50,436,3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二、《关于与关联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》

由于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。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410,171,058 股股份未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48,738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6.6333%；反对 1,698,023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.366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该议案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48,738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6333%；反对 1,698,02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366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《关于 2019 年向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、关联财务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由于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中国航发西安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回避了表决。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410,171,058 股股份未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436,34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该议案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50,436,3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张莉律师和陈果律师现场见证，并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其结论性意见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

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深交所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3 日